

证券代码：838088

证券简称：鹤鸣亭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盐城鹤鸣亭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因公司发展需要，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提供软件开发服务，公司与自然人姜尧达成合资合作意向，成立盐城鹤鸣亭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盐渎路 888 号物联大厦 4 楼 402A 室，注册资本 200 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一）》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新设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盐城鹤鸣亭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具体设立事宜。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如适用）

（一）自然人

姓名：姜尧

住所：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尚庄镇健康路4号。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投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盐城鹤鸣亭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盐渎路 888 号物联大厦 4 楼 402A 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市场营销策划；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互联网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网络设备销售；广告设计、代理；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用口罩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盐城鹤鸣亭 传媒股份有 限公司	1,100,000.00	现金	认缴	55%
姜尧	900,000.00	现金	认缴	45%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自然人姜尧合资成立控股子公司盐城鹤鸣亭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1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自然人姜尧出资人民币 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主要是为了拓展公司业务，为企业提供软件开发等服务。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决策，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方向和发展规划，对公司业务有着积极正面的影响。不存在现有或者潜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符合公司的整体规划和公司自身发展的需要，对公司长期发展和市场布局有积极意义，有利于公司拓展业务，对公司未来财务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盐城鹤鸣亭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盐城鹤鸣亭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6日